

朝阳市会计学会

朝会学（2021）05号

关于印发《朝阳市会计学会会员管理办法》 的通知

各单位会员、个人会员：

现将《朝阳市会计学会会员管理办法》印发给你们，请遵照执行。

附：《朝阳市会计学会会员管理办法》

朝阳市会计学会
2021年01月25日



呈报：省会计学会 市财政局 市社管局 市社科联

抄送：朝阳市会计学会各位理事、专家

朝阳市会计学会会员管理办法

第一条 为了加强对本会会员的管理，更好地为会员服务，根据《朝阳市会计学会章程》之有关规定，特制订本办法。

第二条 本办法所称朝阳市会计学会（以下简称本会）会员，同时具备朝阳市会计行业管理协会会员的相关职能。

第三条 本会会员包括单位会员和个人会员。单位会员是指以独立法人身份申请参加本会，并委派一名代表参加本会有关活动；个人会员是指符合本办法第七条、第八条之规定，以自然人身份参加本会的个人。

第四条 单位会员

设有会计专业的中等以上院校领导和系主任、会计研究机构负责人和市级大中型企事业单位、市直单位财务会计机构的负责人，凡拥护本会章程，愿意加入本会的，可代表本单位申请参加本会，作为本会的单位会员。

第五条 各县（市）会计学会应参加本会，作为本会的单位会员；目前没有会计学会机构的县区，可申请设立朝阳市会计学会分会或代办机构。

第六条 个人会员

为加大个人会员服务力度，满足个人会员专业发展的需求，更好地为个人会员提供专业发展支持，本会对个人会员

实行分级管理，具体分为会员、高级会员两个级别。

第七条 申请成为个人会员需具备的条件

(一) 拥护本会的章程；

(二) 有成为本会个人会员的意愿；

(三) 并具有下列条件之一者：

1、具有会计师、经济师以上职称的会计人员；

2、大学本科毕业，从事会计工作研究、教学工作三年以上，并具有一定学术水平的人员；

3、从事会计工作多年，具有丰富业务经验和一定理论水平的人员；

4、积极支持本会工作的领导和热衷于会计工作并做出突出贡献的人员。

第八条 申请成为个人高级会员需具备的条件

(一) 拥护本会的章程；

(二) 有成为本会个人会员的意愿；

(三) 并具有下列条件之一者：

1、在政府部门会计管理机构工作5年以上（含5年）的人员；

2、在行政及大中型企业、事业单位从事会计或会计管理工作，并具备会计副高级以上职称的人员；

3、在高等院校、科研单位从事会计教学、科研工作，并具备会计副高级以上职称的人员；

4、会计师事务所股东（合伙人）；

5、取得会计类专业硕士学位以上的有关人员。

第九条 本会理事为本会会员；本会常务理事为本会高级会员。

第十条 本会会员职称发生变化，符合晋升条件，本人申请并经审核后，可晋升为高级会员；本会会员连续5年热心学会工作，积极参与或组织相关活动的，由本人申请并经本会理事会审核批准，可破格晋升为高级会员。

第十一条 按照本办法对单位会员和个人会员进行分级建档管理。

第十二条 单位会员入会程序

单位会员入会，须由入会单位填写辽宁省社会团体管理统一制式《社会团体单位会员申请登记表》一份，经本会理事会或常务理事会审核同意，并由理事会或常务理事会授权秘书处颁发《朝阳市会计学会单位会员证》。

第十三条 个人会员入会程序

个人会员入会须由本人填写辽宁省社会团体管理统一制式《社会团体个人会员申请登记表》一份，经本人所在单位推荐或本会二名以上会员介绍，经本会理事会或常务理事

会审核同意，并由理事会或常务理事会授权秘书处颁发《朝阳市会计学会个人会员证》。

第十四条 《朝阳市会计学会单位会员证》和《朝阳市会计学会个人会员证》由理事会委托秘书处制作，须写明学会届别，每届理事会换届时，需重新登记颁发。

第十五条 单位会员的权利

一、单位会员代表具有本会选举权和被选举权和表决权；

二、优先申请成为本会专家库专家或行业管理顾问；

三、优先申请并优先获得市社会科学重点会计科研课题立项；

四、代表本单位或行业就有关会计法规制度的制定与实施提供政策建议；

五、与本会共同组织本地区或本行业、本单位会员开展活动；

六、优先参加本会组织的专题学术研讨活动；

七、优先推荐参加市社科联及上级会计学会举办的部分活动。

八、在本会主办的《朝阳会计在线》网站上，每个会计年度可以免费发布十条之内的本单位广告信息（对广告信息实行责任自负）；

九、在会计专业人员继续教育工作中向学会申请实行“订单式”培训课件，本会优先受理安排；

十、优先参加本会组织的参观考察活动；

十一、优先获得本会编印的书刊和资料；

十二、通过本会向有关方面反映情况，提出意见和诉求；

十三、对本会工作批评、建议和监督；

十四、入会自愿，退会自由。

第十六条 所有个人会员均可享有下列权力

一、具有本会选举权和被选举权和表决权；

二、参加本会组织的有关活动；

三、优惠参加本会举办的后续教育培训并作为继续教育学时。

四、优先参加本会组织的参观考察活动；

五、优先获得本会编印的书刊和资料；

六、通过本会向有关方面反映情况，提出意见和诉求；

七、对本会工作批评、建议和监督；

八、入会自愿，退会自由。

第十七条 高级会员除了享有为会员提供的服务外，可享有以下增值服务：

一、优先申请成为本会专家库专家或行业管理顾问；

二、优先申请并优先获得市社会科学重点会计科研课题立项；

三、代表本单位或行业就有关会计法规制度的制定与实施提供政策建议；

四、与本会共同组织本地区或本行业、本单位会员开展活动；

五、优先参加本会组织的专题学术研讨活动；

六、优先推荐参加市社科联及上级会计学会举办的部分活动。

第十八条 本会将不断改进和完善会员服务的方式和内容，构建会员服务的网络平台、专业发展平台和科研活动平台。

1. 网络平台，充分利用学会网站《朝阳会计在线》，为广大会员服务，同时为广大会员提供相关的会计制度改革的政策文件资料、会计人才交流信息和会计研究资料。

2. 专业发展平台，在会计继续教育的基础上，开展多层次全方位的会计业务培训，邀请知名专家作报告、讲座等。

3. 科研活动平台，包括本会组织的会计专题研讨活动，向市社科联申报的有关重点科研专题，向上级会计学会推荐的重点课题等。

第十九条 会员的义务

- 一、遵守本会章程，执行本会决议；
- 二、维护本会的合法权益；
- 三、完成本会交办的工作；
- 四、按规定缴纳会费；
- 五、向本会反映情况，提供有关资料。

第二十条 会员应按规定及时上交会费，会费每年收缴一次，本会收到缴纳的会费后，开据“辽宁省社会团体会费专用票据”。

第二十一条 本会会费标准为单位会员 1000 元/年，个人会员 50 元/年。

第二十二条 会员不得私自以本会名义进行违反本会章程的活动。情节严重的经本会理事会研究予以除名。

第二十三条 个人会员退会应书面通知本会，交回会员证，经常务理事会审核后生效。

第二十四条 会员连续二年不缴纳会费或不参加本会活动的，视同自行退会。

第二十五条 本办法经本会第七届理事会第二次会议表决通过，解释权属于本会理事会或常务理事会。

第二十六条 本办法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

附：1. 《社会团体单位会员申请登记表》

2. 《社会团体个人会员申请登记表》

社会团体单位会员登记表

| | | | | | |
|---|---|------|--|------|--|
| 社会名称 | | | | | |
| 单位会员情况 | | | | | |
| 单位名称 | | | | | |
| 统一代码 | | | | | |
| 组织机构代码 | | 登记证号 | | | |
| 住 所 | | | | 邮政编码 | |
| 会员类别 | <input type="checkbox"/> 会员单位 <input type="checkbox"/> 会员单位的代表单位 <input type="checkbox"/> 理事单位 <input type="checkbox"/> 常务理事单位 <input type="checkbox"/> 监事单位 | | | | |
| 法定代表人 | | 办公电话 | | 手 机 | |
| 单位会员的代表 | | 单位职务 | | 手 机 | |
| 参加其它 社团情况 | | | | | |
| 单位主要业绩 | | | | | |
| 须写明单位在拟申请入会的社团相关行业、学科或业务领域内的主要地位、作用。近三年来开展的主要工作等。 | | | | | |
| | | | | | |
| 本人签字： | | | | | |

注：1、请将本单位相关资质证明的复印件附后；2、如单位代表不是法定代表人本人，请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入 会 申 请

本单位自愿成为“_____（社会团体名称）”会员，遵守协会章程和各项规章制度，积极参加本社会团体活动。

申请理由如下：

（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名：

年 月 日

单位学术、专业技术成果及获奖情况

此处需添加上传附件功能，上传单位学术、专业技术成果及获奖情况相关附件

申请单位意见

社会团体意见

（公章）

（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年 月 日

法定代表人签字：

年 月 日

社会团体个人会员登记表

| | | | | | |
|---------|---|------|------|----|--|
| 社团名称 | | | | | |
| 姓名 | | | 曾用名 | | |
| 身份证号 | | | 出生年月 | | |
| 性别 | | 政治面貌 | | 民族 | |
| 会员类别 | <input type="checkbox"/> 会员 <input type="checkbox"/> 会员代表 <input type="checkbox"/> 理事 <input type="checkbox"/> 常务理事 <input type="checkbox"/> 监事 | | | | |
| 毕业院校 | | | | | |
| 最高学历 | | | 最高学位 | | |
| 技术职称 | | | 移动电话 | | |
| 工作单位及职务 | | | | | |
| 其他社会职务 | | | | | |
| 本人主要简历 | | | | | |
| 起止年月 | 工作或学习单位 | | | 职务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报送纸质材料时请将本人身份证、相关资质证明的复印件附后。

入 会 申 请

本人自愿成为“_____（社会团体名称）”会员，遵守协会章程和各项规章制度，积极参加本社会团体活动。

申请理由如下：

申请人签名：

年 月 日

个人学术、专业技术成果及获奖情况

此处需添加上传附件功能，上传个人学术、专业技术成果及获奖情况相关附件

本人所在单位人事部门意见

社会团体意见

（公章）

（公章）

经办人：

年 月 日

法定代表人签字：

年 月 日